

江西省高等学校图书情报工作委员会

赣教图〔2026〕6号（通知）

关于举办首届江西省高校“阅途杯·书香浸润” 中华诗词美育作品创作大赛的通知

各高校图书馆：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育人的重要论述，积极践行“三全育人”理念，落实“五育并举”要求，充分发挥图书馆在全民阅读和全民美育中的阵地作用，以文化人、以美育人，深入挖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深厚底蕴与美学价值，弘扬中华美育精神，提升广大师生文化素养、审美情趣与人文情怀，江西省高等学校图书情报工作委员会联合阅途文化集团，特举办首届江西省高校“阅途杯·书香浸润”中华诗词美育作品创作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江西省高等学校图书情报工作委员会

承办单位：南昌大学图书馆

协办单位：阅途文化集团

活动平台：阅途美育在线、设计师之家数字图书馆

二、活动对象

江西省各高校师生

三、活动主题

书香浸润，美育中华

四、活动时间

2026年4月—2026年10月

五、活动简介

本次大赛面向江西省各高校师生，线上公开征集以“书香浸润，美育中华”为主题的中华诗词美育作品，涵盖静态艺术与动态艺术两大类。参赛者须通过大赛官网完成在线报名及作品提交，最终经专家评审，择优评选出获奖名单。

六、联系方式

1. 活动咨询：

江西省高校图工委秘书处 张老师 0791-88120981

南昌大学图书馆 应老师 13699550208

阅途美育在线 杨老师 13316257877

2. 平台服务热线：400-881-6535

3. 选手交流QQ群：1053801237

附件 1

首届江西省高校“阅途杯·书香浸润”中华诗词美育作品创作大赛活动细则

附件 2

作品投稿声明书（模版）

江西省高等学校图书情报工作委员会

2026年3月26日

工作委员会

抄报：江西省教育厅高教处

抄送：江西省高等学校图书情报工作委员会各常委馆

附件 1

首届江西省高校“阅途杯·书香浸润”中华诗词美育作品创作大赛活动细则

一、活动内容

参赛选手须围绕中华古诗词进行艺术创作，作品分为**静态艺术类**和**动态艺术类**，作品需体现思想性、文化性、艺术性等特点。

（一）静态艺术类

1. 形式：与中华古诗词相关的海报、书画、插画、漫画、摄影等。

2. 要求：统一为 JPEG 格式，300DPI 分辨率，色彩模式 RGB，文件边长不低于 3000×2000 像素，文件大小不超过 20M，手绘作品不限制比例。

（二）动态艺术类

1. 形式：与中华古诗词相关的音乐、舞蹈、戏剧、戏曲、影视、朗诵等。

2. 要求：统一为 MP4 格式，时长在 3 分钟内，画质要求达到高清 1080P，建议横屏录制（1920*1080 横屏尺寸，即智能手机原相机或摄像机常见标准尺寸），单个视频大小不超过 800M。作品可添加配乐与字幕，要求画面连贯，录音清晰，不带角标、水印或标识。视频须为原创，体裁不限。

（三）中华古诗词参考

1. 诗词体裁：包括但不限于绝句、律诗、词、曲等，如《独坐敬亭山》《使至塞上》《如梦令》《水调歌头·明月几时有》《天净沙·秋思》等。

2. 风格题材：包括但不限于山水田园、边塞征战、咏物言志怀古咏史等，如《过故人庄》《乌衣巷》《白雪歌送武判官归京》《念奴娇·赤壁怀古》《竹石》《梅花》等。

3. 经典作品与代表作，这类型诗词作品具有极高的艺术价值和历史意义，可作为重点参考作品，如《离骚》《将进酒》《长恨歌》《江南春》《钱塘湖春行》等。

二、活动流程

（一）在线投稿

2026年4月15日至9月28日，选手通过活动官网（www.myu100.com/act/2026jxmyb）在线报名，并根据投稿作品类别，按指引在线上传作品。投稿截止之前可修改或重新提交作品，每位选手可投递多件作品。允许组队投稿，每队选手不超过3人。

（二）作品评审

2026年9月下旬至10月，组织专家对投稿作品进行评审，评选出获奖名单。

三、创作支持

为保障参赛单位顺利获取活动素材，提升参赛作品质量，鼓励各参赛单位积极利用优质美育资源，可开通“阅途美育在线”（<https://www.myu100.com>）平台试用。该平台专为高校及公共文化机构打造，涵盖美育学堂、艺术鉴赏、美育图书、AI创作、数字展馆、美育大观、美育活动等七大板块，整合美术、音乐、舞蹈、戏剧、书法、文学等多个艺术门类资源，可为选手提供诗词理解、创意构思与形式表达等方面的参考与启发。

参赛单位如有需要，可联系活动咨询杨老师申请平台试用权限，获取创作支持。

四、投稿须知

1. 投稿作品需保证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无剽窃行为，如作品涉嫌抄袭、剽窃等非原创情况，经举报查实将自动取消该作品的投稿与评奖资格。

2. 投稿作者须保证拥有作品独立完整的著作权，凡涉及的包括但不限于肖像权、名誉权、著作权等法律责任由作者本人承担。

3. 所有投稿作品，组织机构（主办、承办、协办单位）拥有使用权，享有包括但不限于发表、发行、复制、展览、出版、汇编、媒体报道、网络推广、信息网络传播本作品的权利。

4. 所有投稿作品恕不退还，请作者务必保留源文件，以便后续活动中有需要根据组委会要求进行修改。

5. 凡投送作品者，均视为认同且接受本次大赛的规则。组委会对本次活动拥有最终解释权。

五、奖项设置

（一）作品奖项

奖项设置：特等奖（1名）、一等奖（5名）、二等奖（10名）、三等奖（25名）、优秀奖（若干名），颁发荣誉证书及相应级别奖品。

（二）其他奖项

优秀组织单位奖：取参赛单位总数的前25%获得优秀组织奖（没有实名认证的参赛者不参与评选），颁发荣誉证书+奖牌。

优秀指导教师奖：优秀组织奖所在单位的指导教师荣获优秀指导教师奖，颁发荣誉证书+相应奖品。

附件 2

投稿声明书

本人同意参加首届江西省高校图书馆“书香浸润”中华诗词美育作品创作大赛，是投稿作品《_____》的著作权人。本人承诺，此投稿作品保证坚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作品为原创作品，不侵犯任何第三人合法拥有的知识产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合法权益。若发生知识产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争议的，相关法律责任均由本人承担。

本人授权活动组织机构（主办、承办、协办单位）使用此投稿作品，包括但不限于对投稿作品的发表、展览、出版、媒体报道、网络推广、文创产品开发、信息网络传播等，使用过程中可根据需要调整尺寸、画面元素、文字内容、剪辑时长等。

在上述使用本作品的过程中，被授权人无需再次征得授权，但须保留作者署名权。授权期限为不可撤销的永久授权。

上述活动被授权人无需另付报酬。

投稿人：（手写签名）

2026年 月 日